

一、試分析下列問題:

- (一) 甲農於民國八十四年間，向經銷商乙購買由丙製造之「好用水果選洗機」一部(該機為一般農用機械)，置於工作場所使用。甲之子丁，年僅一歲四個月，某日擅自接近上開水果選洗機，致丁左手第二、三、四指遭該機器之鐵鏈齒盤絞斷受傷。丁因此主張丙疏未注意在該「好用水果選洗機」具有危險性之鐵鏈齒盤外，裝置必要之防護措施，該機器之設計、生產及製造上有瑕疵，爰依據消費者保護法第七條、第八條之規定，請求乙與丙連帶負賠償責任。丙則主張丁年僅一歲四個月，其父母疏於安全照顧，丙亦非消費者保護法保護之對象。丙、丁之主張有無理由? (十五分)
- (二) 甲為一部 VOLVO 九六〇型轎車車主，因閱讀汽車消保會訊雜誌特刊上載 VOLVO 暴衝事件特別報導及媒體相關報導，得知該車型汽車至遲在民國八十五年即陸續發生多起疑似暴衝事件。甲因而心生恐懼，懷疑自己所擁有之轎車可能有危害身家性命之虞，欲請求凱楠股份有限公司召回該車，並退還購車價款。甲之主張有無依據? (十五分)

二、民法第一六六條之一：「契約以負擔不動產物權之移轉、設定或變更之義務為標的者，應由公證人作成公證書。未依前項規定公證之契約，如當事人已合意為不動產物權之移轉、設定或變更而完成登記者，仍為有效」本條文因配套措施因應不及，暫未施行。試述本條文立法之考量(反對與支持見解)、適用範圍、效力規範及應配合之措施。

(二十分)

三、甲的畫廊中有一幅梵谷名畫，畫廊的管理員乙，擅自占為己有。試問

1. 甲乙間對該畫的占有關係及其變化(7分)
2. 三個月之後，乙以自己的名義，將此幅畫以一百萬的價錢賣給善意的丙，丙是否取得該畫所有權?如果該畫是甲寄放在乙處，乙擅自以自己的名義賣予善意的丙。丙對該畫的所有權關係是否有所不同?(9分)
3. 如果乙以自己的名義，將該畫賣知情的丙，兩年之後丙去世，由丁繼承遺產。丁占有三年之後，甲才發現該畫在丁處，甲對丁要求所有物返還，丁對甲主張時效取得?甲於乙私自取走該畫之後，已經向警方報案，其結果是否有所不同。(9分)

四、甲與乙結婚多年未得半子。甲男心情很不好，因緣際會認識丙女，並與丙女生得一女丁。乙因為很希望有小孩子，於是與甲一起收養戊男。試問

1. 試問丁女和戊男是否有血親關係，丁女是否為甲的直系血親卑親屬?(5分)
2. 如果甲男對於丙女與丁女未曾盡照顧之責，甲年老之時心感愧疚。又因與養男戊溝通不是很好，於是於遺囑中，表明終止與戊男的收養關係，並以遺囑認領丁女。戊男與丁女的繼承權如何?(10分)
3. 如果丙女想獨立扶養丁女，既不讓甲知道也未曾對丁女說明真相。丁女三十歲時，始知道其生父為甲，且知道甲家財萬貫，於是想取得甲婚生子的地位，但甲並無意認領丁女，丁女可否提起確認甲丁的父女關係存在之訴?(10分)